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南法信镇机关运行保障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南法信镇机关运行保障服务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物业管理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临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785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16.62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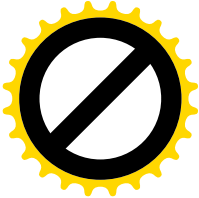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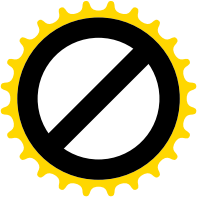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临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6月29日

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

测试结果

贵企业属于

物业管理

贵企业规模类型为

微型企业

**20** 从业人员(人)

**785.00** 营业收入(万元)

特别申明

根据《[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](#)》，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。

扫 / 码 / 自 / 测  
MIIC 已经为4534808 家企业  
提供测试服务



**保存测试结果** **返回**

主办单位: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  
技术支持: 机械工业信息中心